

股票代码: 603429

股票简称: *ST 集友

公告编号: 2026-061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江苏慧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0.76%的股权并取得标的公司的控制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前，公司未持有标的公司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进行，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6年6月18日，公司与标的公司股东黄华、邹平、毕伟国、南通慧平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通慧源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标的公司超过50%的股权并取得标的公司的控制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集友股份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2026年7月18日，公司披露了《集友股份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6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

摘要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6年8月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上证公函【2026】1338号《关于对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8日披露的《集友股份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2026年8月22日，公司披露了《集友股份关于延期回复<关于对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延期时间不超过十个交易日。

2026年8月28日，公司披露了《集友股份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6年9月5日，公司披露了《集友股份关于再次延期回复<关于对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延期时间不超过十个交易日。

2026年9月16日，公司披露了《集友股份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集友股份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文件，并通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6年9月21日，标的公司完成组织形式从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续推进本事项整体工作进程。公司后续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